

乡村教师:乡村知识分子的消解与回归^{〔*〕}

○ 吴桂翎

(合肥师范学院 教师教育学院,安徽 合肥 230601)

〔摘要〕当前,我国正处于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时期,乡村教师是乡村经济社会发展的承载者与创造者,是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其原因在于乡村教师是在专业化进程中受过良好的教育,拥有相应的专业知识与文化资本,具有较强的话语权威与较高的道德示范,是乡村中分布较为广泛的知识分子群体。然而,乡村教师同乡村社会之间的关系却经历了由有机融合到逐渐分离的过程,在城乡公共服务体系不均衡的现实境况下,尤其需要发挥乡村教师知识分子的专业教育与公共服务职能。应通过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构建本土化的乡村教师队伍,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提升主体自觉性,促进乡村教师回归乡村知识分子属性。

〔关键词〕乡村教师;乡村知识分子;公共服务

乡村教师是乡村知识分子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乡村经济社会发展的承载者与创造者,是乡村社会发展不可或缺的力量。当前,我国正处于加快新农村发展的关键时期,正按照中央提出的“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总体要求,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步伐。新农村建设的本质上是经济、政治、文化、社会与生态文明的全面建设与发展,促进生产发展,增加农民收入,仅是乡村建设的重要一环,而非乡村建设的全部。从当前的乡村现实状况来看,发展乡村经济、提高生活水平、实现文明进步、改善生态环境,乡村难以依靠自身的力量实现由传统向现代顺利转型,作为乡村主要知识分子群体,乡村教师的有效介入就成为必然选择。本文重在通过确证乡村教师的乡村

作者简介:吴桂翎,合肥师范学院教师教育学院副教授,博士,研究方向:教师教育。

〔*〕本文系安徽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项目批准号:AHSKY2014D35)的部分研究成果。

知识分子地位,分析乡村教师同乡村融入与疏离的历史进程,促进乡村教师在新农村建设中发挥应有的乡村知识分子职能。

一、乡村教师:我国乡村知识分子的重要构成

在词源上中国与西方存在不同的文化背景,因而知识分子概念解释有严格与宽泛之别,从总体来看,那些具有文化比较优势,能够以其文化资本形成话语权威并发挥引领与示范的人都可视为知识分子。近代以前,城乡二元体制是中外社会典型的发展模式,如在西欧封建社会存在乡村领主和城市市民两个相对独立的小社会,在古代中国,乡村之外则是类似城市的专制统治社区。城乡差异使乡村生成了相对独立的乡村知识分子群体,面临着同城市环境不同的社会期盼与历史使命。这里所谓乡村知识分子是指具有较高的文化水平,以其所拥有的文化资本在乡村发挥着知识传授、文化引领、化解矛盾以及促进社会进步等作用的群体。在古代中国,能够在乡村具有话语权威的主要有:塾师、返乡的文武官员、宗族首领、商铺作坊主以及科举取得功名的官员,这些群体中除了纯粹商业经营者、没有文化而凭借英勇善战而取得功名的武官以及依托阅历与血缘而成为宗族首领的人之外,塾师、文官以及科举取得功名者都可视为乡村知识分子,成为乡贤群体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乡村稳定与发展不可或缺的力量。特别是自春秋战国伊始,经历唐宋以来一千多年的社会治理模式,形成了“落叶归根、告老还乡”的官场文化,这些“进为官退为绅”的人生模式使乡贤文化在古代乡村中绵延不绝,乡贤在乡村治理中发挥重要作用,有时在乡村中充当着法理与文化权威。塾师尽管没有其他乡贤在乡村基础设施、救灾防火、文化教育、社会秩序以及社会福利等方面发挥全面作用,^[1]但以传承儒家文化为主要内容及其行为的道德示范,在古代文化资本成为稀缺资源的背景下,其以教书育人为主业之外,仍然发挥着公共服务职能,同样能够在国家行政体制之外,代替或配合官府处理大量社会公共管理事务。除了传道明礼、文明开化以及维护和谐社会公共事务的积极作用外,塾师以其文化资本发挥其他乡贤不可比拟的优势。塾师在发挥科举人才培养作用的同时,根据举办私塾家族要求,开设谋生课程,提升弟子的生活能力,以维持生计。如古代徽州人追求成为一代良医,悬壶济世成为职业首选。当地的塾师根据要求自编教材,师徒相授。据不完全统计,自宋元至近代,新安地区有医家 1000 多位,明清时期几占九成。^[2]塾师所从事的算术教学也为弟子以后的商业活动打下基础,充分显示了古代塾师独有的文化影响力。

当前,随着城乡差距加大,那些拥有文化资本的知识分子加速向城市流动,乡村教师在乡村知识分子中的比重不断加大。从《中国大百科全书》分类来看,知识分子是具有较高文化程度的脑力劳动者,包括教师、工程师、医生、律师、会计师、编辑、记者、文艺工作者等等。^[3]就乡村现实而言,教师、医生与文化工作者成为乡村知识分子主体。根据《中国教育年鉴(2013)》统计数据显示,除去城市与城乡结合区,乡村专任教师 982 万人,其中有专科以上学历的有 866 万

人。^[4]从经历高等教育本质意义上来看,绝大多数乡村教师的学历教育都可纳入高等教育范畴。从2013年对全国各地乡村受教育程度随机抽查的结果来看,拥有大专以上学历比例为2.398%,由此推算全国总数约为1540万。^[5]据此,乡村教师约占乡村专科以上学历人员的63.76%,乡村教师无疑是乡村知识分子的主体。

长期以来,我国城乡二元发展模式导致乡村教师面临着进退两难困境,需要进一步强化乡村教师乡村知识分子身份,融入到乡村建设过程。建国后,以严格的户籍管理制度为标志,城乡居民形成了两种不同的社会身份,改革前的社会资源按照行政性方式分配,市场的作用有限,农村公共设施及教育文化医疗等投入较少。尽管改革开放后,推行了一系列改革措施,如20世纪80年代实行家庭承包经营与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90年代农产品市场全面放开以及全部取消农业税,实行农业补贴政策,但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矛盾不降反升,城乡收入差距越来越大,由1983年1.82倍,到2003年扩大到3.23倍,^[6]考虑到各种补贴与福利,城乡实际收入差距更大。2005年,国家实施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计划,加快了以城带乡,以工补农政策,但缩小城乡差距是一个较长的过程。正是由于在工业化和城镇化宏观背景下,城市化成为现代化建设的基调与导向,不仅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社会管理的投入倾向于城市,人才培养和选拔机制也是为了满足城市和工业社会发展的需要,而对于与工业和城市相对的农业和农村则较少关照回馈。^[7]城乡经济社会巨大反差使大批乡村人口涌向城市寻找更多的生存机会,农村中的年轻一代则举家迁入城市,乡村精英与乡村学生同步减少,乡村教师出现了结构性富余,而乡村生活环境与乡村教师的收入又使乡村教师处于边缘地位,在乡村发展与乡村教师职业困境关系中,需要重新审视乡村教师的职业性质与职业功用,确证乡村教师乡村知识分子身份,为美好乡村建设出智出力。

在促进美好乡村建设过程中,乡村教师能够在多个方面发挥作用。根据新农村建设整体规划,乡村建设涉及到方方面面,需要在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发展规划、产业布局、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劳动就业和社会管理等方面着力推进,努力构建一个城乡平等的公共产品供给体系,为形成健全城乡统一的生产要素市场,引导资金、技术、人才等资源向农业和农村流动奠定坚实基础。对于乡村教师而言,不可能代替政府或其他乡村知识分子行使职能,但能够依托其专业特性,充分发挥教师职业独有的功用。同共同生活情境中的其他知识分子相比,乡村教师在乡村中的精英地位明显,这些“一小部分精英分子,他们凭借在哲学、艺术、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等领域的知识积累,扮演着公众代言人的角色,最大程度地关注公众生活和他们的自身职能。在这层意义上,知识分子担负着启蒙大众和推进现代化的任务。”^[8]除了专门的教书育人之外,提供应有的公共服务,也是乡村教师应有的历史使命。其一,促进科学普及。随着教师专业化进程加快,乡村教师职前培养纳入了高等教育范畴,他们具有较高的专业知识和教育学科知识,拥有较为丰富的教书育人经验,能够在乡村文化普遍提高背景下

发挥科学普及作用。其二,体现文明示范。教师专业发展过程也是教师职业伦理提升过程,教师本着育人为本,在职业伦理上恪守并传承着“学高人之师,身正人之范”的人生信条,经过长期历练与内化成为教师内在信仰,更有可能在服务乡村的过程中体现道德力量,引领着乡村文明行动。其三,推动乡村民主。尽管乡村教师是乡村知识分子的主要类型,但这类群体并非步调一致,他们仍然具有知识分子的另一特征,即是一个异质性较强的群体。^[9]不过,教师职业所具有异质性特点恰恰使其能够作为乡村知识分子代表,除了部分群体以其较高的专业性成为“有机知识分子”外,大多数则保持着“传统知识分子”形象。乡村教师可以以其拥有的文化资本与文化性格,与乡村不良风气保持距离,以乡村代言人身份进行透视与批判,维护乡村社会治理的公平与正义,营造乡村自主管理的意识与氛围,提升乡村管理的主体自觉与治理能力。

二、传统乡村教师的社会融合

传统乡村从以吏为师到乡村私塾,不仅以本乡人为主,而且教学、生产与生活一体化,教师除了教书育人之外,通过化解邻里矛盾、延续乡村风俗、引领乡村文明等途径,展现乡村教师同乡村交相辉映,和谐共处。

1. 古代乡村教师同乡村融为一体

乡村是一个古老的概念,在乡村发展的历史长河中,那些有知识、有阅历以及有威望的人发挥着重要作用,他们受过一定程度的教育,有着丰富的社会经验,是乡村知识分子的雏形,从宽泛意义来说他们是较早的乡村教师。进入阶级社会以来,在儒家文化影响下,中国社会形成了集权化的管理体制与运行机制,然而最高层次的皇权并不能覆盖每一个角落,只能到达县级层次,难以延伸到乡村,如何维持乡村秩序,对民众实施教化,是摆在统治者面前的棘手问题。在兴学之前,与官学相呼应,私塾遍布乡间各个村落,它们作为乡村主要教育机构,发挥着社会教化功能。“封建社会乡村作为最基本的组织……它不属于行政体系,但它所起的作用是行政组织远远不能比拟的。”^[10]可以说,私塾不仅是乡村的教育场所,还是乡村的社会组织,对上扮演着政府对乡村治理的角色,成为乡村的社会代理人,对下通过调节功能,融合乡村社会群体,对乡民的日常生活、思想观念和态度的形成产生重要影响。^[11]

私塾重在传播儒家学说,通过培养儒家文化与信仰,在维护社会秩序,发展乡亲邻里关系上发挥重要作用。古代私塾大多设置于宗族的祠堂庙宇,教育的功用不以入仕为官为唯一目标,“子弟不可以不读书,不特发科加高门第也,读书明大义识道理,即经营生理明白者,自不至于受人之愚。”^[12]其主要功用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传授最基本的文化知识,借助《三字经》《千字文》《弟子规》等知识学习,掌握日常生活最基本的文化与礼仪。同时,塾师也是乡村少有能识能书的成员,有的开设了书记与珠算,如九章算书与西洋算法,还承担了邻里贴字对联、书写家书与票据、田地契约、公文诉状等任务。“有人做生,请先生做寿

联；有人死去，请先生做挽联或祭文悼词”，“甚至下葬看风水，出门做屋看日子，小病看脉开方子，都请来先生”。^[13]二是传承伦理道德，将乡约族规渗透到教育过程中。私塾在教化子弟方面，并不拘泥于成型的教材，而是把乡村族群公认的价值观念与无形的伦理规范融入到教育内容中，加上部分塾师德高望重，能够以其自身的示范感染着乡民，传承着乡村约定俗成的观念与习俗。三是分担着地方政府的部分职能，及时化解纠纷与矛盾，维持社会秩序。塾师多是乡里的秀才或者亲族中的长者，受到较为广泛的认可，被赋予了相应的威严与权力，对儿童的不良行为起着调节与惩戒功能。“在过去乡村中，秀才先生或书塾老师有极大的势力，他是一乡中的审判者，一乡中的号令者，一乡中的指挥者；他是一乡中所佩服的人；假如是位秀才先生或乡塾老师，他的话差不多即可成为号令。村中如发生纠纷，往往请求他去判断，有新事情发生了，则一般民众大都不约而同去听他的意见。^[14]廖泰初通过调查及研究，认为“一个私塾或许不是直接干预地方行政，间接活动的力量却是值得惊异的”，“以塾师塾址为中心而形成近乎参议院的说法，并不是过甚其词。”^[15]

2. 近代以来乡村教师同乡村之间的关系重心有所调整

20世纪初叶以来，晚清政府于1905年废科举兴学堂，后来国民政府于1922年启动壬戌学制，实行系统的改革方案，小学教育系统完善。随着近代学制推行，义务教育力度加大，私塾遭受到沉重打击，但私塾教育并没有消失殆尽，依然延续与存在。以从事小学教育为主的蒙馆性质的私塾仍然活跃，承担着日常习字、洒扫应对、算数记账等基本文化知识传授任务。直到中国近现代社会，私塾遍及全国各地。据河北资料统计，1902年景州有私塾420处，抚宁县227处，赵州200处，永平府197处，阜平县75处，望都县71处，共计1190处。1907年直隶全省共有私塾总数不少于3万所。中华民国时期，随着新式小学堂发展，私塾有所减少，但到1928年，全省仍有私塾6277所，其中女塾237所，在塾学生72144人。^[16]

在官学体系日渐形成的过程中，私塾继续存续的主要原因在于：在教学时间上，私塾授课相对灵活，同农耕时节相适应，学生的学费也按不同季节及时段收取，能够同时兼顾农业生产。在教学内容上，私塾考虑农村的实际需求，以农村生活需求与外出经商营利为目的，而新式学校则脱离农村现实，小学教材移植城里学校的学习内容，空洞不切实际。从办学财力上，同历代封建政府受财力限制不在民间设专门管理机构一样，清政府设立的正规教育体系只到县一级，主要为了国子监输送贡生，为科举乡试提供考生，乡村教育仍然交由宗族社会较浓的私塾，其在乡村存在数量最多、分布最广，从事文化传递及儒生培养工作。新式学校建立在西方近代工业文明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的方式强制性移植到乡村，而近代中国社会仍然处于农业社会阶段，外来的教育观念、教学内容、教学模式无法同小农经济基础相适应。不过，新的教育体系建立毕竟不同于传统的乡村私塾，有着某种对抗与冲突的性质，有学者从中西文化的冲突视角，认为新式学校

起初与传统私塾较量中处于不利境地,国家制定的教育目标时常在村民期望的压力下变异并导致国家教育改革的失败,底层民众对教育所起的作用不容忽视。^[17]可以说,新式学校是作为国家向地方渗透的力量进入乡村的,在一定意义上学校成为乡村里的国家。

针对新式教育体系有同乡村隔离与疏远的问题,一些乡村建设引领者提出了改革主张,并进行了实践探索。梁漱溟在邹平进行实验研究,提倡行政机关教育化和教育机关化的理想,村学就是乡村改革的最基层组织,村学就是一个乡村学校。^[18]村学因地制宜开设种植及养殖等知识,如种棉知识补习班、养蚕知识补习班等,采取识字与唱歌等成人喜闻乐见的方式进行。到冬春农闲时节,会在村学中成立专门的机构,义务对青壮年进行教育,把村学作为传统乡村的文化主体与生活场景。晏阳初以河北定县为实验区,针对当时存在的愚、弱、穷、私现状,搜集和选编民间谚语、故事、绘画、歌谣和笑话等资料,用农民喜闻乐见的方式组织乡民歌咏比赛,带领其他农户学习新技术、使用新技术,加强公民教育,提高其道德生活与团结生活。^[19]其间,乡村教师在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乡村教育同乡村保持较好的关系。

3. 建国初期发挥乡村教师的大教育功能

新中国建立初期,为尽快适应大规模建设所需要的多样化人才,加快基础教育与成人教育步伐,通过国家、集体与个人力量,举办数量庞大的乡村学校,我国国民教育体系初步形成,乡村教师专门致力于学校教育工作。校舍大都借用原有公共场所,如祠堂、庙宇等,小学在乡村社会成为公共文化场所,教师也因此扮演着特殊的角色。由于在短时间难以提供大量合格师资,大量乡村教师由受过一定程度教育的村民担任,只有部分是受过专科以上教育,出现了大量本土化的民师群体。当时,国民整体受教育水平较低,面对社会主义建设进程,不仅成人教育迫在眉睫,而且同经济建设相应的政治、文化与管理环境等也亟需改善,乡村教育除了需要发挥专门的儿童教育功能外,还要适应农村社区建设发展需要,发挥乡村学校应有的大教育功能。由于乡村学校特别是小学多以自然村为单位,同乡村之间有着天然的联系,学校的文化影响着乡民的情感,孩子们的读书声让村民感受到文化的召唤,每周的升旗仪式不是纯粹的学校活动,全体村民都会自觉参加到整个仪式过程,升旗成为乡村的公共活动。学校举办的一些文艺晚会能够吸引到大量村民,大人与小孩共享其乐。农村的一些活动,如体育竞赛、科技普及等各种文化活动,也通常在学校中进行。学生家长在遇到重要活动时也会积极支持学校,鼓励孩子在学习之余为学校出力流汗。

三、现代乡村教师的社会疏离

进入现代以来,随着教师专业化进程,传统意义上的乡村教师逐渐淡出历史舞台,特别是年轻一代已没有本乡的关系与亲情,虽然工作于乡村,但生活仍追慕着城市,其工作与生活处于分离状态,除了以学生为基础进行课业上的联系

外,无法同本乡人同生共处,不仅影响到乡村教师自身工作与生活的统一性,不利于自身专业发展,而且关涉到乡村全面建设的进程,不利加快乡村建设步伐。

1. 乡村教师同乡村渐行渐远

首先是民办教师开始解体。改革开放以来,以1986年义务教育法颁布为标志,构建了中等师范教育、高等师范专科学校与高等师范学院师资培养体系,特别在是教师法出台以后,进一步规范了各级教育师资学历条件,基础教育合格师资数量不断增加,民师群体面临着进退的现实问题。1999年,人事部等三部委联合下发《关于下达1999-2000年从合格民办教师中转公办教师专项指标的通知》,国家逐步清退了乡村中的代课教师,到2000年底我国乡村民办教师实现转型,多数教师由体制外进入体制内,乡村知识分子中数量最大的民办教师实现了整体性的身份转变。民办教师群体解体其结果是由原有半民半师身份转化为教师身份,教师失去了对于家族与农田责任的身份基础,其工作重心由两者兼顾转向以课程教学为主,弱化了转型民师同乡村的天然联系。

其次是乡村教师非本土化。随着民师群体解体,以及20世纪90年代后期在教师专业化影响下,乡村不再具有聘用教师的权力,乡村教师由教育行政部门统筹配置。新教师招聘导致大量的中青年乡村教师异地化,同先前本土化教师群体差别较大,其生活的参照群体逐渐脱离了乡土村落,同原有民师群体的家庭义务关系不同,新的异乡人需要重建乡民关系,从中寻求感情依托。从师范生自身来说,回到乡村在乡民情感世界里是一种失败,他们面临着巨大的压力,受到社会舆论的无形控制。同时,较长时间的城市生活使得他们对家乡的情结逐渐淡化,主动融入乡村的感情较为淡漠,他们虽寄居于乡村,但心理上却远离乡村。

再次是乡村教师专业化。乡村教师沿着私人化到国家化到专业化的发展路径,乡村教师专业化同教师专业化同步,教育层次不断上移到高等教育,强调入职教师由专门机构进行较长时间的培养。随着教师专业化研究深入,教师教育由职前培养为主走向职前与职后一体化。上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在教师专业化思想引领下,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政策出台,使5年一贯的继续教育成为常态,特别是21世纪初实施新课改以后,乡村教师加快了专业化步伐,教师专业化由职后的知识型培养与更新,转向新课改的研究,着力发展教师的教育教学问题意识,激励教师加大改革力度。教师专业化政策与推进致使乡村教师的主要精力投入到课程与教学工作,乡村教师的时间局限于学校之内,对于农村社区的需求关注较少,开始同乡村之间渐行渐远,教师对乡村发展的影响力没有得到充分体现。

2. 远离乡村的现实影响

一是对乡村教师自身的影响。首先是产生不同乡村教师群体之间的矛盾。年轻一代的乡村教师同年长一代不同,他们从乡村离开以后,就带着父辈期望与自己的梦想,成为一群飞出鸡窝的凤凰,在城市经历高等教育过程中,享受着城市文明的熏陶,梦想着扎根于城市。而重返乡村以后,面对廉价的商品、寂静的

村庄、无知的父辈以及无法满足的消费,他们如同城市的弃儿,变成了远离天堂的失落天使,常常年轻教师聚集一起,带着相同的文化倾向。而年长一代的乡村教师多数是民师转正或已在乡间娶妻生子,他们同乡村融入较好,对乡土文化有着较多理解,没有年轻一代的焦躁与冲动,能够安心地工作与生活。基于不同的生活环境与生存方式,年轻一代“同长期生存于乡间的年长一代无法沟通,甚至相互指责。”^[20]这些冲突会带进不同课程与教研活动,影响着新课程的认知与改革,制约着校本研究与校本课程开发,不利于形成合力提高教学质量。其次是制约教师自身专业发展。教师专业发展是一个职前与职后一体化过程,其原因不仅在于教师需要不断更新与充实知识,还在于教师在职后的场景中积累的实践知识影响着其教育决策与教育行动。波兰尼关于显性知识与缄默知识划分以及艾尔贝兹关于教师拥有实践知识的提法,都印证了教师实践场景中知识的存在与价值。乡村教师参与乡村发展的经验缺乏与过程缺失,直接影响到教师自身实践知识的生成与发展,制约着教育教学过程的背景知识。“如果教师不对日常教育与教学行为有完整的理解,就难以建构内在的知识基础与信念,正是由教育者们和教师自己忽视了他们从日常生活中所获得的教育知识的存在及其对于日常教育行为的深刻影响,因此不能够使得那些系统的或新的教育理论知识真正地转化成实际的教育行为。”^[21]

二是对乡村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在经济发展方面,随着务工大军举家迁入城市,农田基本交由年长的一代凭借传统技术手段耕作,效率低下,有的为了作物高产肆意使用违禁农药,粮食与蔬菜安全问题不时见诸报端。在政治方面,一些新的制度得到尝试,如村民委员会选举制度开始引入并成为农村政治进程的典范,但运行过程中如何操作,如何体现公平与公正,村民并不完全了解制度的由来,不知道如何保护自身的权利,有的地方出现严重的贿选现象。在管理上,政策与法律宣讲无法精确到乡村,新的政策精神并不能及时传达,一些矛盾与邻里纠纷难以有效化解,甚至出现无视法律现象。特别是在治安方面,由于警力有限,偷盗现象使乡村笼罩着不安定因素,原先的牛羊成群、鸡鸭成笼的喜人景象大幅减少。在亲情与邻里关系方面,传统家庭关系变化致使家族内部发生冲突不断,邻里之间由于地界及嫉妒等因素而矛盾重重。通过这些媒体报道及日常见闻,能够印证乡村嬗变所带来的结构变化及传统文化的失落,尽管交通、农业、教育等公共服务体系不断改善,但乡村全面发展的表征需要软硬环境同步改善。乡村与城市治理不同,有着独有的文化影响力,“凡是稍微关注现实的人大概都不会反对中国乡村社会一直处于法律和政治的边缘这样一种基本的事实判断,中国乡村社会的基本秩序不仅仅是简单地依靠国家权力,而是存在着一种源于自身的自觉秩序。”^[22]因此,乡村的自觉秩序需要乡村全体成员的参与,乡村教师远离乡村的结果必然是乡村建设的自觉性不足,相反,乡村教师积极介入,最终会同政府的公共服务建设产生协同作用。

四、乡村教师知识分子身份的重塑

乡村发展是我国实现“两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当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短板。乡村教师回归乡村知识分子身份,在充分认识乡村建设的价值与意义基础上,主动融入乡村建设整个过程,是乡村建设的现实需求与应然选择。如何顺利实现乡村教师身份转型,重建乡村知识分子形象,提供适应乡村特点的专业服务,满足乡村多元化需求,需要内外兼顾,合力推进,形成乡村教师建设美好家园的动力机制。

在客观条件上,涉及到政府与社会两个层面。在政府层面加强有效政策供给。乡村教师的事业性与公共性意味着政府在乡村教师职业发展中起着决定作用,政府应提供乡村教师融入乡村的有效制度,要在不断加大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尽快实现城乡均衡发展,提高乡村教师待遇,增强乡村教师职业吸引力的基础上,通过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有针对性地施加政策影响,完善运行机制,促进政策落地,构建本土化的乡村教师队伍,克服乡村教师无根状态,形成相对合理稳定的教师队伍,发挥乡村教师特有的文化功能,这是当下迫切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同时,基于乡村小学教学点生源下降趋势,保留乡村教师编制,赋予乡村教师明确的公共服务职能,减轻政府公共服务人力资源投入不足的压力。在社会层面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当前,乡村教师的生活状态备受关注,性别失衡以及加速流动的现象,给公众留下了边缘化的职业印象,社会舆论没有给予足够的尊重与信任,这就需要专家学者、社会大众及公共媒体关注农村现实困境,克服传统的认知偏见,转变把经济发展作为乡村进步的唯一取向,以及把教书育人作为乡村教师唯一职能的观念,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助推乡村教师回归乡村知识分子属性。

在主观因素上,实现教师主体的自觉回归。乡村教师工作与生活的时空隔离使他们身心疲惫,甚至沮丧与无奈,乡村教师自身需要掌握发展的主动权,自觉认识身份困境,增强发展理性,主动适应乡村发展的宏大背景,体验工作的艰辛历程,品尝生活的充实与愉悦。针对包括教师在内知识分子过度专业化现象,萨义德曾提出以业余性对抗专业化,^[23]增强对穷人、弱者与底层的同情与关心。结合当前教师专业化发展的现实背景,可以借用专业力量发挥辅助功能,越过工作界限和服务障碍,淡化过度专业化的限制与束缚,直接面对农村群体与农村文化,通过自下而上的方式,体现中国乡村知识分子具有的文化兼容性,做好以下工作:(1) 文化传承。注重挖掘乡土资源的课程意义,积极融入乡村生活,通过共同的成长故事同儿童、家长与社区进行沟通,凝练与传播乡村风俗习惯,引领与生成乡村文化信仰。既保存传统乡村文明的经验、方式与风俗,也传播现代工业文明的理性与文化。(2) 科技普及。利用乡村教师多学科专业背景,编制通俗实用的生产技术读本,依托现代信息技术,加快科技普及,强化科技支农富农功用。(3) 政策宣讲。鉴于信息传递过程的衰减特性,结合乡村人口文化素质

普遍偏低的现实状况,需要在吃透上级文件精神基础上,有效传达文件精神,克服政策宣讲滞后性,发挥政治先导性,促进政策理解。(4)矛盾化解。借助学生的联系纽带,汇集乡村社会问题,区分邻里纠纷、家庭矛盾及村际冲突等不同性质,会同村级群众自治组织,加强沟通,及时化解矛盾,增进乡村社会和谐。(5)文明引领。发挥教师道德人格的精神气质及其影响力,使教师的理性思维方式、人文精神关怀、科学严谨的处事方法、从容文雅的个人修养、整洁简约的生活习惯产生无形影响,^[24]并在农民群众中确立起文明的生活方式与生活习惯。

注释:

- [1]钱念孙:《乡贤文化为什么与我们渐行渐远》,《学术界》2016年第3期。
- [2]张秋婵:《徽州私塾读本考》,《学术界》2016年第3期。
- [3]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编辑部编:《中国大百科全书(简明版)》,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8年,第6154页。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发展规划司编:《中国教育统计年鉴(2013)》,人民教育出版社,2014年,第68-185页。
- [5]国家统计局人口和就业统计司编:《中国人口和就业统计年鉴(2014)》,中国统计出版社,2014年,第149页。
- [6]姜晔、吴殿廷、耿建忠:《我国统筹城乡协调发展的区域模式》,东南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1页。
- [7]邹奇、苏刚:《建国后我国农村教师政策变迁及应然走向》,《东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6年第1期。
- [8]Tony Bennett and Lawrence Grossberg (eds), *New Keywords: A Revised Vocabulary of Culture and Society*, Oxford Blackell Publishing, 2005, p. 189.
- [9]鄧小文:《知识分子与知识分子问题》,《学术界》2010年第10期。
- [10]陈旭麓:《近代中国社会的新陈代谢》,上海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20页。
- [11]陈胜:《尴尬的转变——清末民初乡村教育变革的困境》,《华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年第2期。
- [12]李文治、江太新:《中国宗法宗族制和族田义庄》,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年,第313页。
- [13]王楷元:《辛亥革命前后的私塾生活》,《湖北文史资料》1990年第8辑(总第32辑)。
- [14]鲍祖宣:《国难时期的妇女教育》,《女子月刊》1936年第1期。
- [15][17]廖泰初:《变动中的中国农村教育:山东汶上县教育研究》,燕京大学刊,1936年,第39、69、2页。
- [16]河北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河北省志》第76卷《教育志》,中华书局,1995年,第36页。
- [18]梁漱溟:《教育本位的教育系统草案》,《梁漱溟全集》,山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第582页。
- [19]宋恩荣:《晏阳初全集(第一卷)》,湖南教育出版社,1992年,第320页。
- [20]高小强、王成军:《多元文化视野下乡村教师的文化生存》,《继续教育研究》2009年第12期。
- [21]石中英:《知识转型与教育改革》,教育科学出版社,2001年,第247-248页。
- [22]汪文公:《从边陲到中央的自生秩序——对中国乡村法律秩序的整体性阐释》,《法制与社会发展》2009年第5期。
- [23]爱德华·W·萨义德:《知识分子论》,单德兴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2年,第67页。
- [24]雷家军:《乡村知识分子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问题论纲》,《江汉论坛》2007年第9期。

[责任编辑:书缘]